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

聯絡人：呂宗翰

電話：02-87711528

傳真：02-87728707

電子郵件：joey6519@mail.sa.gov.tw

702002

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23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體部字第1120033702E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茲核定補助貴屬學校「112年度期中修整建運動場地」經費，請依說明規定併附依核定計畫修正之計畫書向委託單位國立臺灣大學辦理撥款，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案依「教育部體育署補助推動學校體育運動發展經費原則」規定辦理。
- 二、本案核定計畫經費、核定補助經費、核定案由及補助比率，詳如經費核定表（如附件），請以納入預算方式辦理，超過核定計畫金額請自籌，112年請撥第1期經費時，請參酌委員審查建議檢附修正計畫書（請勿膠裝或黏貼書背膠帶）。
- 三、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計畫經核定後，核定補助金額100萬元以下者，得一次全數撥付；金額超過100萬元至1,000萬元者，分2期按計畫之30%及70%撥付；金額超過1,000萬元者，分2期按計畫之30%及70%撥付，其中發包部分至少保留5%尾款俟完成結算後撥付。
- 四、本案發包後，應按發包金額*補助比率，於簽約後辦理分期撥付，檢附領據及契約影本（含決標紀錄）請撥第1期

體育局



112.8.25

綜資公文
應併同歸檔

經費，工程執行進度達30%以上得請撥第2期款，應檢附領據及「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經費請撥單」請撥所需經費。

- 五、請一併調查不同性別學生及教職員意見並納入規劃設計，以期符合各性別運動需求，並於成果報告表中呈現有無實施。
- 六、請每月5日前至學校體育設施工程進度監控網（<https://sasport.net/>）填報執行進度，填報如有任何問題，請洽社團法人臺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黃嘉宏先生，電話：（02）2886-1261分機13。
- 七、若需變更計畫預算規模、調整計畫項目，請依「教育部體育署補助推動學校體育運動發展經費原則」，檢送經費調整對照表及修正前後之經費概算表送本部體育署辦理。
- 八、本部體育署編訂學校運動安全管理及學校運動設施設計參考手冊，置於本部體育署網站，供學校參考。若有工程施作問題，需委請本部體育署運動場地設施輔導團委員予以協助，可逕洽社團法人臺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電話：（02）2886-1261分機17或E-MAIL至tassm2000@gmail.com連繫。
- 九、本修整建運動場地案將請依下列期限完成各階段作業：
 - （一）本案應於112年10月30日前完成規劃設計（發包書圖完成審查），未於112年11月15日前完成者將進行撤案，已發生權責者，相關經費自籌支應。
 - （二）本案應於112年12月5日前完成工程發包，逾核定工程發包日期1個月者，酌減核定經費5%；逾核定工程發包日期3個月者，酌減核定經費10%；逾核定工程發包日期4個月者，將進行撤案。
 - （三）本案應於113年6月15日前竣工，並於113年9月15日前完成核結事宜。
- 十、完成後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

點」檢附收支結算表及成果報告表(教育部體育署一單位業務一學校體育一資料下載一政府公開資訊一申請捐、補助費用之相關辦法；另表件置於一資料下載一補助學校修整新建運動場地及購置體育器材設備申請計畫書一格式)，函送國立臺灣大學辦理結案。

十一、本部體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大學協助辦理撥款及結案作業，若有相關問題請洽該校協助，並請備文郵寄至以下單位：

(一)國立臺灣大學體育室。

(二)領據繳款人為「國立臺灣大學」，事由請敘明為「教育部體育署補助修整建運動場地」。

(三)地址：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1號，綜合體育館244室。

(四)助理：(02)3366-2590林桂卉小姐(ghlin@ntu.edu.tw)。

十二、本補助案請確實依據政府採購法等相關規定辦理，不得限制競爭，且應避免產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所發布「政府採購錯誤行為態樣」之情事。有關「政府採購錯誤行為態樣」，請參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址：<https://lawweb.pcc.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0032>)。

正本：花蓮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基隆市政府、雲林縣政府、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教育局、嘉義縣政府、彰化縣政府、臺東縣政府、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副本：國立臺灣大學、社團法人臺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

部長潘文忠

臺南市經費核定表

校名	案由	核定計畫經費(元)	補助比率	核定補助經費(元)	第1期(支用112年經費)	第2期(支用112年經費)	備註
玉井國小	籃球場修整建	2,400,000	70%	1,680,000	504,000	1,176,000	
南化國中	綜合球場鋪面整修	1,950,000	93%	1,813,500	544,050	1,269,450	
大同國小	光電地坪(籃球場)	1,950,000	90%	1,755,000	526,500	1,228,500	
安順國小	體育館PU羽球場整修工程	1,700,000	70%	1,190,000	357,000	833,000	
民德國中	重訓室、體育館鋪面、籃球場鋪面	4,900,000	70%	3,430,000	1,029,000	2,401,000	依委員建議增加排水溝面更新
歸仁國小	體育館鋪面整修	1,160,000	70%	812,000	812,000	0	
和順國中	木球場場整修	1,450,000	70%	1,015,000	304,500	710,500	

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學校新整建運動場地

核定工項及審查建議表

玉井國小	計畫名稱	「籃球場修整建」
	核定工項	1. 戶外球場地坪整建工程：*1,600 m ² 2. 雜項工程(含周邊整地、畫線、藍排球架更新等) 3. 假設工程
	審查建議	1. 現有場地底層 AC 刨除3cm 後在新鋪設4cm 細粒料 AC，之後再塗佈壓克力面層並畫線。

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學校新整建運動場地

核定工項及審查建議表

南化國中	計畫名稱	「綜合球場鋪面整修」
	核定工項	1. 假設及復原工程。 2. 直接加鋪4公分細瀝青（免刨除表面層）。 3. 鋪設壓克力含畫線。 4. 單柱籃球架。
	審查建議	1. 原有地坪無須敲除，直接加鋪4公分細瀝青後施作5道壓克力面層。

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學校新整建運動場地

核定工項及審查建議表

大同國小	計畫名稱	「光電地坪(籃球場)」
	核定工項	1. 假設及地坪復原工程。 2. 移除20公分表土，加鋪15公分級配(608平方公尺)。 3. 鋪設4公分細瀝青、3公分細瀝青。 4. 鋪設壓克力608平方公尺。 5. 籃球架2支，預鑄緣石，場鑄線型溝，陰井及清潔用具。
	審查建議	1. 注意高程及洩水坡度避免後續場地積水。

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學校新整建運動場地

核定工項及審查建議表

安順國小	計畫名稱	「體育館 PU 羽球場整修工程」
		1. 地坪鋪設5mm 聚氨酯 PU 656m ²
	核定工項	2. LED 運動照明燈具*6 (含遷移、配線工程)= 3. 畫線、零星工程
	審查建議	1. 刪除升降式燈具改將上掛式燈具移動到梁柱或牆上的側照式，再採爬梯式維修即可。

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學校新整建運動場地

核定工項及審查建議表

民德國中	計畫名稱	「重訓室、體育館鋪面、籃球場鋪面」
	核定工項	1. 假設工程 2. 體育館重訓室整修工程 3. 籃球場整修工程：含面層刨除運棄、級配15公分夯實、新鋪7公分 AC(4+3)、壓克力面層、新設外緣石、水溝溝面更新及清淤。 4. 室內球場 PU 鋪面更新工程。
	審查建議	1. 球場注意排水及高程。

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學校新整建運動場地

核定工項及審查建議表

歸仁國小	計畫名稱	「體育館鋪面整修」
	核定工項	1. 地坪壓克力面層(含刨除)：700m ² 2. 5mmPVC 桌球專用地墊400m ² 3. 假設工程
	審查建議	1. 刨除既有地坪 PU 面層重新鋪設塗佈壓克力，之後再鋪設 PVC 桌球專用地墊。

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學校新整建運動場地

核定工項及審查建議表

和順國中	計畫名稱	「木球場場整修」
	核定工項	1. 地坪鋪沙整平、植草(含整地、移植、填補): 1,300m ² 2. 增設排水溝: 80m 3. 假設工程
	審查建議	整建工程依照學校所提計畫書, 鋪沙整平、植草, 並增設排水溝。